附件1

郑州市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研究专项补助

申报单位主动公示型信用承诺书

我单位（单位名称： 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）(正楷填写或机打)，[未处于科技计划失信保留期，未被“信用中国（河南·郑州）”列入失信黑名单。](https://www.baidu.com/link?url=zDP2FBUS9U26rwMtV2NhUeNTZZGTkEbvcBmQg97StqzDQhI89KtosbMAhogfiNmgJt2PjWMctlTXSY1Tn1Hr1dCgR6t6BnrFQl-boeg75344mRPugoZbJlmZIJcUndGE&wd=&eqid=c0f600f5000075020000000360501b4d" \t "/home/greatwall/文档\\x/_blank)此次申报郑州市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研究专项补助，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国家、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《郑州市科技计划诚信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并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严格审核把关项目申报材料、填报数据等，对上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。  
 2.履行诚信管理责任，与本单位项目组相关人员签订信用承诺书，督促其恪守职责、履行承诺，不发生失信失约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3.所获补助经费由单位自主立项用于科研活动，立项文件于补助经费文件下达6个月内报郑州市科技局备案。

4.加强对项目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，保证按规定使用项目资金，不发生套取、转移、挪用科研经费等行为。

5.若发生科技计划失信行为，本单位将积极配合调查，接受相关部门按照规定作出的警告、通报批评、阶段性或永久取消市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奖励申报资格等处理，同意有关部门依法记录、公开失信事实，实施失信联合惩戒等。

单位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